

淡水第二漁港

淡水第二漁港位居淡水河出海口右岸，港澳設施已初具規模，又鄰近台北都會區，在台北捷運淡水線營運後，便利之交通運輸，更帶來大量參訪人潮，因其具有發展條件與潛力，漁業主管機關乃將其選為優先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之漁港，原台北縣政府(現新北市)亦將其列為藍色公路之主要據點。

1. 港址發展條件

淡水第二漁港除因緊鄰台北都會區，已有便利的交通系統外，尚具有豐富的自然景觀資源和歷史特色的人文地理風貌。

1. 豐富的自然景觀資源

(1) 河口凹岸的地理形勢及景觀

淡水第二漁港位於淡水河出海口，呈弧狀凹岸態勢，從遠處或高點眺望，形成以大屯山為背景之特性形勢及壯麗景觀，自古即有臺灣八景之一「淡江夕照」之美譽。

(2) 河海交匯的遼闊水域空間

淡水第二漁港南臨淡水河，西傍台灣海峽，三面臨河海，除適合水上活動之發展外，亦可提供本港及海上多功能利用的水域發展空間。

(3) 鄰近沙灘及河岸景緻豐富

本港北側為沙崙海水浴場，西側為石滬角，沿岸更有油車口、渡船頭等河岸遊憩景緻，可提供多樣化水域活動發展。

2. 具歷史特色的人文、地理風貌

淡水地區是淡水河流域開發最早的港埠城市，在歷史發展上，具有豐富的傳統風貌及淵源。周邊豐富的文化據點，鎮上更有保持昔日街景之老店街、紅毛城、殖民洋樓等歷史建築物，淡水鎮一直是台北都會區觀光客重要文化之旅之聚點，淡水第二漁港位處淡水河出海口，鄰近亦有古戰場遺址，海岸邊的石滬角更是過去漁民堆砌捕魚石滬之所，將可為淡水觀光引進多樣的活動，形成重要休閒據點。

2. 整建規劃基本方針

檢討淡水漁港現況及其發展潛力和限制後，擬定其發展定位為「由地方漁業生產基地，發展成為兼具漁業、休閒觀光、教育和文化之漁港」，而在漁港機能之調適方面，即依據以下之原則：

1. 多元發展應不影響原有漁港，且應對漁業和漁村生活品質有正面助益。
2. 漁港功能多元化，不僅是引入遊憩設施而已，更應注重漁業、漁村和文化之發展。
3. 應合理規劃，不強求多元發展，並藉由機能與利用型態之多元化，促進漁業之永續發展。

3. 設施規劃

依據前述整體規劃原則，淡水漁港之整體配置計畫如圖 1 所示，主要設施計畫包括外廓設施、繫泊設施、陸上設施及聯外交通設施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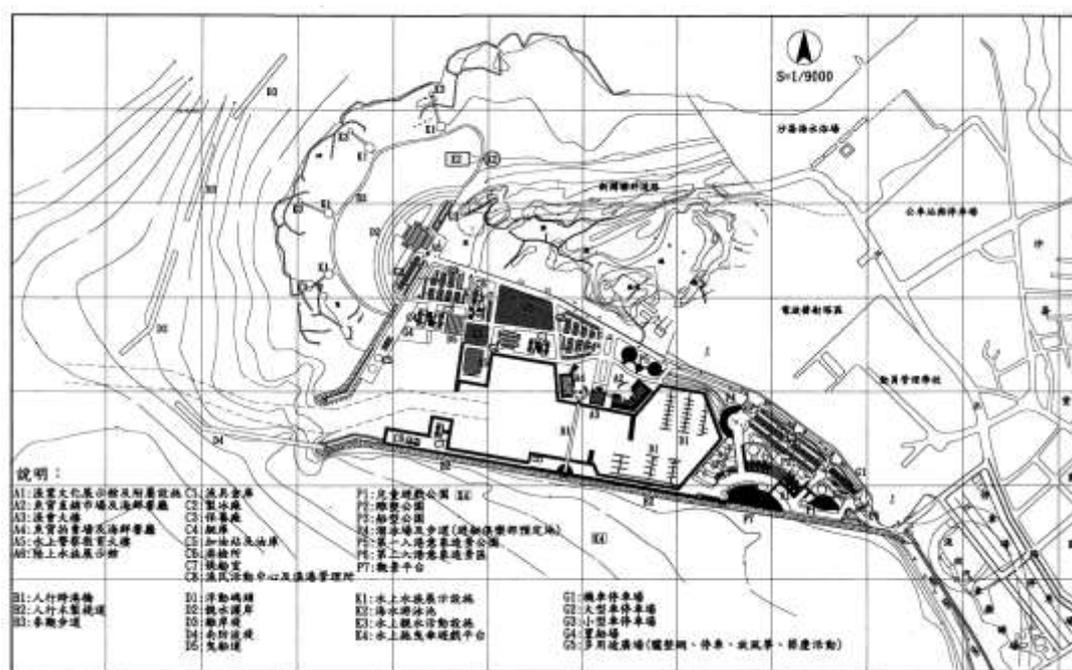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 淡水第二漁港港區整體規劃配置圖

1. 外廓設施及海岸利用

淡水漁港位於河海交會處，港口受波流影響，但因當地漁民憑著經驗，進出港口尚無困難，未來如開放遊樂船隻進出停泊，其安全性則需加強改善。且其北

側為天然石滬，係早期漁業型態遺跡，值得保留規劃為休憩活動空間，因此在外廓設施上，規劃延長南防波堤 340 公尺，離岸堤三座，長度分別為 250 公尺、170 公尺、170 公尺，並於石滬區上設弧形親水護岸，填築新生地約 2.5 公頃，作為未來陸上水族展示館及附屬設施之基地。由於離岸堤之規劃、水域活動空間增加，同時更與沙崙海水浴場結合在一起，達到港岸綜合利用規劃之目標。

2. 繫泊設施改善

由於多元發展，未來利用本港之船隻除漁船外，將包括水上警察訓練（警務）船，娛樂漁船及交通船共四類，其區位應配合陸上設施作合理劃分。

(1) 漁船用碼頭

漁船碼頭仍為本港碼頭使用之主體，依作業需求，規劃加油、加冰與加水、卸魚、檢查、保養及休息碼頭共 1360.5 公尺及曳船道 35 公尺。

(2) 警務船碼頭

配合原有保七教育大樓，在其位址突堤之南岸與東岸規劃警務碼頭 130 公尺，供訓練及勤務之公務船隻停泊利用。

(3) 交通船碼頭

配合候船室之區位規劃，交通船隻使用碼頭於候船室突堤之北岸與東岸，共長 110 公尺，作為藍色公路據點，提供區域水上交通船隻之停泊使用。

(4) 娛樂漁船碼頭

娛樂漁船及舢舨停泊區規劃於泊地內側，穩靜度較佳處，並設置浮動碼頭，舢舨和娛樂漁船之船席分設南北兩側，俾利管理，浮碼頭佈置主棧道 6 道，每道主棧橋間距約 40 公尺，浮碼頭共可停靠 8~25 公尺各型船隻 140 艘，包括舢舨及船長小於 10 公尺之小型娛樂漁船 96 席，船長介於 10~20 公尺中型娛樂漁船 39 席和船長大於 20 公尺之大型娛樂漁船 5 席。

3. 陸上設施配置

在陸上配置計畫中，依土地區位和發展構想，將陸域劃分為五大區域，分別為生產性漁業區、商業性漁業區、休閒活動區、河海觀景區及水族展示館與親水

活動區等。

(1) 生產性漁業區

港區因多元使用，區域之合理規劃就顯得相當重要，否則極易引起爭端。本區規劃於港口入口左側至魚市場間，並將原河堤側之加油站遷移此區，全區面積約 5.5 公頃，配置有漁具倉庫、整網場、加冰廠、保養廠、船庫與置船場、漁民活動中心、小型停車場等。

(2) 商業性漁業區

本區位居全港中心區位，面積約 3.6 公頃，未來將以漁獲消費性活動為發展主題，因此除原有漁會大樓予以適度整建為遊客服務中心及漁會辦公室外，另規劃魚貨拍賣場大樓，及水產直銷市場大樓兩棟主題建物，內設有水產直銷市場、海鮮餐廳、漁民服務中心等。周邊同時規劃配置小型車停車場、入港意象造景公園及其他附屬設施。

(3) 休閒活動區

本區由原港區入口至泊區間，呈三角形開展，全區面積約 6.7 公頃，區內規劃以漁業文化展示館為核心，周圍配置兒童遊戲公園、雕塑公園、船型公園、溜冰公園、河岸觀景平台、綜合停車場及第二入港意象造景區。

(4) 河海觀景區

以往漁港防波堤等結構物，均以遮蔽波浪提供安全泊地為考量，近年來為滿足人們親水、觀景之需求，才有親水式防波堤之設計。淡水漁港現有之南防波堤，因地理區位特殊，實為欣賞夕照和山川美景之絕佳地點。

本區除規劃有候船室和港檢所外，主要於南防波堤增設高架步行棧道，提供旅客散步賞景為主，棧道平台的表面採用軟性素材設計，在 740 公尺長沿線設有階梯、休息座椅及瞭望台等。

(5) 水族展示與親水活動區

利用本港西側石滬區規劃為水族展示與親水活動，使其成為另一主題遊憩區域。本區利用石滬區位處潮間帶之特性，規劃陸上水族展示館、水上水族展示設施、海岸步道及海水游泳池等休閒設施，離岸堤內水域可發展海洋性遊憩活動，並與沙崙海水浴場串聯成北部區域最具多樣性之水岸活動空間。

4. 聯外道路系統

本港現有對外聯繫僅靠 87 巷進出，不符未來發展所需，經規劃增闢聯外道路，由現有西防波堤東側之防風林，經海岸防風林至石滬間之沙灘，穿越後備動員管理學軍事教練場、中央廣播電台、北側灘地及沙崙海水浴場、銜接中正路。本規劃聯外道路完成後，配合現有入口，將可形成東西兩處出入口，並可與現 87 巷構成完整車行迴路，有效提供港區內便捷之交通路網與動線。

回漁港規劃 回海洋工作站